

证券代码：002781

证券简称：ST 奇信

公告编号：2022-047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
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 年修订）》9.3.1 条的相关规定，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，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4），现将有关风险第二次提示如下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《2021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3），预计 2021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 年修订）》9.3.1 条第二款规定，若上市公司出现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”的情形，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 年修订）》第 9.3.2 条规定，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本规则第 9.3.1 条第一款第（一）项至第（三）项情形的，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，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1、若公司 2021 年年度经审计后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2 年修订）》规定，公司股票将在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；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如公司 2021

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将在披露 2021 年度报告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天，自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；

3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将持续跟进事态发展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，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6 日